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晋西铁路车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晋西车辆”）、晋西装备制造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晋西装备”）。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为晋西车辆、晋西装备担保金额根据实际需要确定具体额度，截至公告日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26,891.04 万元和 1,763.57 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是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3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子公司向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授信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晋西车辆、晋西装备使用公司向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办理的总额为人民币 80,000 万元以内的授信业务范围、额度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并由该子公司提供相应的反担保，其中晋西车辆、晋西装备根据实际需要确定具体额度。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此次担保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担保期限、协议签署日期、地点、债权人的名称以公司签订的正式担保合同为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晋西车辆基本情况如下:

1、注册地点: 太原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大街 8 号 311 室

2、法定代表人: 张朝宏

3、注册资本: 13,000 万元

4、经营范围: 铁路车辆和铁路工程机械及其配套产品、零部件、铸件、锻件、非标准设备的设计、生产、安装和销售; 大型铆焊件、集装箱的生产、安装和销售; 工业炉窑的设计、生产、安装、销售; 钢材、建材、生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五金交电、仪器仪表的销售; 设备租赁; 进出口贸易。

5、财务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晋西车辆资产总额为 89,721.51 万元, 负债总额为 37,239.68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 0 万元, 流动负债总额为 36,764.18 万元), 资产负债率为 41.51%; 2017 年度晋西车辆实现营业收入为 93,269.37 万元, 净利润为 5,438.10 万元。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 晋西车辆资产总额为 104,283.52 万元, 负债总额为 46,460.41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 0 万元, 流动负债总额为 45,458.44 万元), 资产负债率为 44.55%; 2018 年 1 至 9 月晋西车辆实现营业收入为 63,113.35 万元, 净利润为 5,298.92 万元。

6、无影响晋西车辆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二) 晋西装备基本情况如下:

1、注册地点: 山西省太原工业新区锦绣大街 368 号

2、法定代表人: 张朝宏

3、注册资本: 40,000 万元

4、经营范围: 铁路车辆配件、车轴、铸件、锻件、精密锻造产品的设计、

生产、销售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工业炉窑的设计、生产、安装、销售；设备维修；非标准设备及其零部件的设计、制造、销售；环保装备及其零部件的设计、制造、销售；钢材、建材、生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五金交电的销售；进出口业务。

5、财务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晋西装备资产总额为 43,482.82 万元，负债总额为 5,584.68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 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为 5,584.68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12.84%；2017 年度晋西装备实现营业收入为 21.48 万元，净利润为-1,816.58 万元。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晋西装备资产总额为 49,523.45 万元，负债总额为 13,150.87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 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为 12,986.00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26.55%；2018 年 1 至 9 月晋西装备实现营业收入为 6,530.19 万元，净利润为-1,575.74 万元。

6、无影响晋西装备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被担保公司与本公司的关系

晋西车辆、晋西装备均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事项本公司尚未与相关方签订担保协议。担保期限、协议签署日期、地点、债权人的名称以公司签订的正式担保合同为准。晋西车辆、晋西装备拟以其持有的固定资产向公司提供相应的反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同意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是为支持子公司的发展，在对各子公司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和风险等各方面综合分析的基础上，经过谨慎研究后作出的决定，本次担保风险在可控范围内。本次担保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

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等相关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审议后认为：本次担保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6〕120号）的规定和要求，也符合《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向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办理的总额为人民币 80,000 万元以内的授信业务提供担保是根据子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确定的，履行程序合法合规，体现了诚信、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权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为子公司申请授信业务提供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不含对子公司担保）总额为 0 万元，本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28,654.61 万元，占母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0.49%；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事项。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晋西车轴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晋西车轴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 4、晋西车辆、晋西装备营业执照、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